111年度木柵校區學生汽車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公告

一、依據：本校校園車輛停車管理收費要點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有效控管停車流量，停車應申請登記。

三、作業期程
(一)登記期間與地點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27日，上班日8時至17時，至總務

 處現場登記(登記應填寫正確之基本資料，須附**本人駕照**及**登記為本人、配偶**

 **或直系親屬之行車執照等影本**（學生限上述身分之車輛）如因基本資料有誤，

 影響車主抽籤之權益，由車主自行負責）。
(二)停車位名額：12個停車位。

(三)抽籤日期：111年9月30日(三)14時00分。
(四)抽籤地點：木柵校區學務處。

(五)抽籤方式：學生登記車輛數量超過時，採公開抽籤方式，全程錄影並邀請學

 生會幹部參加。若申請人數未達車位數，則不抽籤，直接公告正取名單。

(六)結果公告：抽籤完畢後由總務處於校網公告。
(七)正取繳費期間與手續：111年10月1、2、3日，08:30至17:00止(共計3天)。

 至群和樓宿舍1樓總務處辦公室填寫申請表並當場繳費。

 (八)停車有效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8月31日止。

四、收費標準
(一)學年繳為原則。

(二)辦理**日間**停車者，全年汽車停車管理費2400元整；

 辦理**全日**停車者，全年汽車停車管理費4800元整。

五、遞補方式：正取者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，視同棄權。備取者依總務處電

 話通知，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，逾期者視同棄權，依序遞補至車位額滿為止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停車期間如有違規行為，倘經查獲屬實，一律取消停車資格。

七、倘有疑問請洽電話(02)2796-2666分機1451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( 111) 學年度學生汽車停車抽籤申請表

 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 編號: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基本資料 | 姓 名 |  | 學系 / 班級 |  |
| 車主姓名 |  | 與申請人關係 |  |
| 連 絡 電 話 |  |
| 車輛資料 | 車 號 |  | 車權所有人 |  本人 其他(與車主關係 ) |
| 停車申請注意事項及應檢附資料 | 填表注意事項:1. 一人至多申請汽車停車1輛。
2. 應檢附身份證正反兩面、駕照、行照(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親屬)影印本。
3. 收費標準:日間停車－汽車2400元/年 ; 全日停車－汽車4800元/年。
4. 停車期限:即日起至112年8月31日止。
5. 正取繳費時間:111年10月1、2、3日上午8:30至17:00止，於繳費期限內未完成繳費,視同放棄中籤資格，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6. 汽車停車位名額:12個停車位。
 |
| 身份證正面影印本 | 身份證背面影印本 |
| 駕照影印本 | 行照影印本 |
| 申 請 人 確 認 簽 章 | 系 辦  | 總 務 處 |
|  |  |  |